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dea Group Holdings Ltd.**

**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間：

- 與2016年同期相比，收入增加約10.8%至約人民幣3,254.5百萬元。
- 與2016年同期相比，毛利減少約21.6%至約人民幣493.9百萬元。
- 與2016年同期相比，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減少約3.3%至約人民幣171.6百萬元。
- 與2016年同期相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有所下降。

## 綜合中期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a)	<b>3,254,454</b>	2,937,686
銷售成本	5(a)	<b>(2,760,581)</b>	(2,307,494)
毛利		<b>493,873</b>	630,19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b)	<b>85,704</b>	38,3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65,304)</b>	(238,437)
行政開支		<b>(198,157)</b>	(201,570)
財務費用	6	<b>—</b>	(134)
除稅前利潤	5	<b>216,116</b>	228,356
所得稅開支	7	<b>(44,525)</b>	(50,855)
本期利潤		<b>171,591</b>	177,501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b>171,591</b>	177,50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 本期利潤(人民幣)	9	<b>0.06</b>	0.08
攤薄			
— 本期利潤(人民幣)	9	<b>0.06</b>	0.07

## 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u>171,591</u>	<u>177,501</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4,115)</u>	<u>12,642</u>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24,115)</u>	<u>12,642</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4,115)</u>	<u>12,64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7,476</u>	<u>190,14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47,476</u>	<u>190,143</u>

## 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長期應收款項		182,25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0,656	732,98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90,172	292,839
無形資產		16,776	16,966
可供出售投資		14,683	14,683
預付款項		53,328	59,413
遞延稅項資產		18,842	19,106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286,716</b>	<b>1,135,98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213,348	205,00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219,582	279,6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4,775	255,1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05,746	1,411,6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63,700	777,0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7,904	1,801,405
<b>流動資產總值</b>		<b>4,535,055</b>	<b>4,729,97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3,140,880	3,287,3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28,193	285,242
應付稅項		88,799	72,751
<b>流動負債總額</b>		<b>3,557,872</b>	<b>3,645,392</b>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977,183</b>	<b>1,084,583</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263,899</b>	<b>2,220,570</b>
<b>資產淨值</b>		<b>2,263,899</b>	<b>2,220,570</b>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8	188
儲備		2,263,711	2,220,382
<b>總權益</b>		<b>2,263,899</b>	<b>2,220,570</b>

## 綜合中期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6年5月19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電動兩輪車及相關配件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董經貴先生及錢靜紅女士(「控股股東」)。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大為投資有限公司及方圓投資有限公司。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故大部分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現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達致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關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出現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而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變現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2014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金額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3.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及服務進行業務單位分類，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該分部從事電動車及相關配件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形成上述可呈報經營分部。

##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的收入及經營利潤產生自中國內地的電動車銷售，且本集團逾90%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理資料。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由於本報告期間內向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收入均未達到本集團報告期間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a) 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u>3,254,454</u>	<u>2,937,686</u>

### (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8,865	7,058
政府補助	40,296	12,3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28,247	16,4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額	(734)	885
其他	<u>9,030</u>	<u>1,603</u>
	<u>85,704</u>	<u>38,305</u>

##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a) 銷售成本		
售出存貨成本	<u>2,760,581</u>	<u>2,307,494</u>
(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125,931	107,913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社會福利及 其他福利	<u>21,100</u>	<u>22,471</u>
	<u>147,031</u>	<u>130,384</u>
(c)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39,581	31,6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666	2,532
無形資產攤銷	2,755	1,490
廣告及業務宣傳開支	97,649	183,515
核數師酬金	1,210	1,500
研發成本*	55,091	65,839
物流開支	31,474	23,985
上市開支	-	22,695
經營租賃開支	7,265	3,8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734	(88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撥回	<u>-</u>	<u>(50)</u>

\* 研發成本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包括工資及薪金人民幣11,523,879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817,000元)，亦計入上文附註5(b)所披露的僱員福利開支中。

## 6.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u>-</u>	<u>134</u>



##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44,261	49,148
遞延稅項	264	1,707
期內稅務支出總額	<u>44,525</u>	<u>50,855</u>

## 8.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4港仙	<u>104,147</u>	<u>—</u>

本公司於2017年3月10日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有關股息已於2017年6月29日向本公司全部股東派付。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的應佔利潤	<u>171,591</u>	<u>177,501</u>

	股份數目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b>股份</b>		
期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000,000,000</b>	2,302,708,791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A系列優先股	—	147,401,09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000,000,000</b>	2,450,109,890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b>每股盈利</b>		
基本(人民幣)	<b>0.06</b>	0.08
攤薄(人民幣)	<b>0.06</b>	0.07

用於計算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由A系列優先股所兌換的193,000,000股加權平均普通股及有關本公司於2016年5月19日的全球發售所發行的720,000,000股普通股以及於2016年6月30日發行的2,087,000,000股普通股。

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用於計算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於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0. 存貨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3,990	133,932
成品	69,358	71,068
	<b>213,348</b>	205,000

##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11,188	280,667
減值	<u>(2,306)</u>	<u>(2,306)</u>
	<b>208,882</b>	278,361
應收票據	<u>10,700</u>	1,330
	<b><u>219,582</u></b>	<b><u>279,691</u></b>

本集團客戶一般需要於交付貨物前全數繳足款項，惟信貸銷售的若干客戶除外。信貸期一般由發單日起介乎15日至六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眾多不同客戶，因此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應收賬款為不計息。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六個月內且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於報告期間末，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08,865	278,222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	-
超過一年	<u>17</u>	<u>139</u>
	<b><u>208,882</u></b>	<b><u>278,361</u></b>

## 1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351,049	1,259,443
應付票據	<u>1,789,831</u>	<u>2,027,956</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u><b>3,140,880</b></u>	<u><b>3,287,399</b></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均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末，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347,059	1,729,643
三至六個月	743,618	1,461,274
六至十二個月	22,249	58,214
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27,893	20,077
超過二十四個月	<u>61</u>	<u>18,191</u>
	<u><b>3,140,880</b></u>	<u><b>3,287,399</b></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平均信貸期介乎15至90日之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通過下列專注鞏固及擴展其於中國電動兩輪車行業的市場領導地位：(i)擴大產品分銷網絡；(ii)調整定價策略；及(iii)推出具備更先進性能的新車型。本集團矢志透過不斷在全中國擴展及實施靈活營銷戰略，取得忠實客戶。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以約1,782名分銷商及其子分銷商組成龐大的分銷網絡，銷售點超過10,120個，幾乎遍佈中國各省。考慮到中國二、三線城市對電動兩輪車的需求有增無減，以及這些城市目標客戶的購買力後，本集團亦調整大部分車型的定價策略，以推高銷量及擴大更多市場份額。

因此，電動兩輪車銷量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48,843台增加約21.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52,601台。銷售電動兩輪車及相關配件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37.7百萬元增加10.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54.5百萬元。然而，由於定價策略調整，電動踏板車及電動自行車的平均每台售價分別由2016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789元及人民幣1,203元降至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42元及人民幣1,030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為15.2%，較2016年同期的毛利率下降6.3%。

另外，本集團繼續秉持其高端產品策略。本集團推出18款新型電動踏板車及7款新型電動自行車，包括於2017年6月推出「新能量+」電動踏板車系列，具備節能GTR電機、具有更長生命週期的可充電鋰電池以及經改良充電器及控制器；及擁有輕巧、新潮及智能設計的「年青車」。本集團相信，「新能量+」及「年青車」系列將深受目標客戶青睞，並於不久將來為本集團收入作出重大貢獻。

邁向2017年下半年，本集團已為進一步推廣「雅迪」品牌以及發展本集團研發及線上銷售渠道的策略打下關鍵基石。就推廣「雅迪」品牌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投資營銷計劃以提高品牌認知度及市場認可。就研發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與所選定戰略聯盟合作以加強我們的創新能力，特別是新車型的設計能力及核心零部件新產品的新技術。至於線上銷售渠道，本集團計劃推出電子商務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瀏覽產品供應組合類別及在線購買的便利。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254.5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約人民幣2,937.7百萬元增加約10.8%。該增加主要由於電動踏板車、電動自行車及相關配件的銷量上升所致。

產品類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數量 千台/件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數量 千台/件
電動踏板車	<b>1,523,740</b>	<b>46.8</b>	<b>928.1</b>	1,604,763	54.6	896.9
電動自行車	<b>848,991</b>	<b>26.1</b>	<b>824.5</b>	664,080	22.6	551.9
小計	<b>2,372,731</b>	<b>72.9</b>	<b>1,752.6</b>	2,268,843	77.2	1,448.8
電池及充電器	<b>865,670</b>	<b>26.6</b>	電池： <b>1,670.1</b> 充電器： <b>981.0</b>	630,855	21.5	電池： 1,327.6 充電器： 905.3
電動兩輪車零部件	<b>16,053</b>	<b>0.5</b>	不適用	37,988	1.3	不適用
總計	<b>3,254,454</b>	<b>100</b>	-	2,937,686	100	-

儘管電動踏板車銷量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96,928台升約3.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28,122台，惟銷售電動踏板車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04.8百萬元減少約5.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23.7百萬元。有關減幅源於大部分車型推高銷量及擴大更多市場份額的定價戰略，使電動踏板車的每台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89元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42元。

至於電動自行車，雖然銷量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1,915台升約49.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24,479台，但電動自行車的平均每台售價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03元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30元。因此，銷售電動自行車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64.1百萬元增加約27.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9.0百萬元。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07.5百萬元增加約19.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60.6百萬元，與電動踏板車、電動自行車及相關配件增加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0.2百萬元減少約21.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93.9百萬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5.2%，低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21.5%，主要由於大部分車型推高銷量及擴大更多市場份額的定價戰略，使電動踏板車及電動自行車的每台平均售價下降。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8.3百萬元增加約123.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5.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政府酌情補助增加約人民幣28.0百萬元；(ii)理財產品(包括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內)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及(ii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所致。

### 報告期間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的累積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7.5百萬元減少約3.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1.6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

於2017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197.9百萬元，較於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01.4百萬元減少約33.5%。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普通股4.0港仙的末期股息(為數120百萬港元)；(ii)授予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本金額為210百萬港元的貸款；及(iii)理財產品投資增加約人民幣300百萬元所致。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支付營銷及廣告開支，以及撥付營運資金及日常經營開支。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0.9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0.6百萬元。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88.5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44.3百萬元。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04.1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63.7百萬元。

經考慮本集團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預計所得現金流量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後，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將獲滿足。

###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977.2百萬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084.6百萬元。

###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成品。存貨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5.0百萬元增加約4.1%至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13.3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應2017年下半年原材料價格可能上升而預留作日後生產的原材料增加所致。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由2016年同期的14.2日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日。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7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各期結日的總權益再乘以100%)約為0% (2016年12月31日：0.7%)。

## 人力資源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3,160名僱員(2016年12月31日：3,131名)。報告期間的員工總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45.8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3百萬元)。本集團將參考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表現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以及工資及僱員福利。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其資產作為銀行信貸的抵押品，該等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用於清償其日常業務營運的應付賬款。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已抵押資產約為人民幣624.8百萬元。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報告期間後事件

於報告期間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其後事件。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約為1,074.0百萬港元。有關款項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9日的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分配方式動用。於2017年6月30日，已動用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31.7百萬元。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中載列的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非公開內幕資料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據本公司所知，概無發生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宗煒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姚乃勝先生及吳邨光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概不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過往年度調整。

##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yadea.com.cn](http://www.yadea.com.cn))刊載。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經貴  
主席

香港，2017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經貴先生、錢靜紅女士、劉曄明先生、石銳先生及沈瑜先生為執行董事；李宗煒先生、吳邨光先生及姚乃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